

**水務署**  
**招聘廣告**  
**假期實習生（假期實務訓練計劃 2026）**

現有下列假期實習生職位空缺可供申請 -

職位編號	組別／分科	入職條件	職責	工作地點
(1)	建設部	申請人須為正就讀專上學院經評審的土木工程學位課程的全日制學生，並起碼已完成第二年課程。	協助合約行政和地盤管理。	九龍灣辦事處／工地辦公室
(2)	第 2 組及第 3 組／設計部	<p>(i) 申請人須為正就讀專上學院經評審的工程或相關學科學位課程的全日制學生，並尚未完成最後學年的課程。</p> <p>(ii) 申請人須具備統計分析的知識／技能。</p>	<p>(i) 為現時「風險為本」水管改善工程的合約進行生產力分析。</p> <p>(ii) 執行其他由主管委派的職責。</p>	灣仔

## 津貼-

每月港幣 11,500 元 (待定)

### 1. 聘用條款-

- (a) 假期實習生按非公務員條款受聘。
- (b) 受聘人的聘用期不多於八星期。
- (c) 受聘人可享有的休息日、法定假日、有薪假、病假和病假津貼不遜於《僱傭條例》(香港法例第 57 章)的規定。

### 2. 申請手續-

- (a) 申請表可在水務署網站下載。
- (b) 就讀於本地專上院校的學生須經所屬院校的學生事務處／就業輔導中心遞交申請。請留意所屬院校訂出的截止報名日期。
- (c) 在海外專上院校就讀的學生，須在截止申請日期或以前將填妥的申請表連同相關證書和修業成績表副本郵寄至下述地址，或以圖文傳真 (852) 2583 9183 或電郵 [internship@wsd.gov.hk](mailto:internship@wsd.gov.hk) 方式送交本署。
- (d) 申請人必須在申請表的「職位編號」欄清楚註明職位名稱。
- (e) 每一份申請表可申請最多兩個職位。請於申請表的「職位編號」欄清楚註明擬申請職位的優次。
- (f) 申請人無須參加面試，獲取錄者將獲另行通知。申請人如在 2026 年 7 月 1 日前尚未收到通知，則可視作落選論。

## 地址-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7 號入境事務大樓 48 樓水務署招聘組

## 查詢電話：

(852) 3974 5072

## 截止申請日期-

2026 年 3 月 27 日